

附表一

○○縣/市政府辦理 平日住宿及生日券獎助活動申請表

單位	○○縣/市政府	聯絡窗口	姓名： 電話：
獎助期間	自本要點發布生效之日起至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。	申請費用	平日住宿獎助： 生日券獎助：
獎助方式	平日住宿獎助：本國國民於獎助期間之平日入住，每人最多得折抵二晚住宿，且須連續入住使用。一般地區每房每晚依實際住宿房價，第一晚最多折抵新臺幣八百元、第二晚最多折抵新臺幣一千二百元。離島地區（指金門縣、連江縣、澎湖縣、屏東縣琉球鄉、臺東縣綠島鄉及蘭嶼鄉）每房每晚依實際住宿房價，第一晚最多折抵新臺幣一千元、第二晚最多折抵新臺幣一千五百元。未於第二晚連續住宿使用折抵者，視為放棄第二晚折抵金額。 生日券獎助：本國國民於獎助期間之平日入住，每房每晚依實際住宿房價最多折抵新臺幣一千二百元，每人限使用一晚，每房每晚限折抵一次；得與平日住宿獎助併用。		
辦理方式	☐ 代收代付 ☐ 納入預算		
民眾諮詢 服務專線	(建議多線)		

行政費用支出說明

行政費（應覈實申請；如實際確有不足，經本署同意後可再增撥）
(點項請自行增刪，以下為列示) - 人力費用：增聘臨時人力○位。 - 委辦費用：委託公協會協助辦理核銷。 ...

附表二

接受交通部觀光署獎助活動總經費支出明細表

活動名稱：								
單位：○○縣/市政府								
項次	項目	細項內容	單位	數量	單價	複價	經費來源	備註
1							交通部 觀光署	
2							交通部 觀光署	
3								
合 計			—	—	—		交通部 觀光署	
剩餘經費								

承辦

印

會計

印

機關首長

印

附表三

接受交通部觀光署獎助活動結報表

活動名稱：			
單位：○○縣/市政府			
活動總經費：新臺幣 元（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）			
活動 總 經 費 及 分 攤 情 形	各獎助機關名稱 (含自籌，請逐一填列)	獎助金額 (新臺幣元)	占百分比
	交通部觀光署	○○○○	○○.○○%
	結餘款	○○○○	○○.○○%
	合 計	○○○○	100%

承辦



會計



機關首長



附表四

旅宿及訂房平台核銷查核總表【平日住宿】

(一)旅宿業

報名經審通過家數_____家、核銷撥款_____家、送核銷比例_____%

序號	業別	旅宿名稱	核撥房間數 (A)	核撥金額	查核房間數 (B)	查核金額	查核比例(%) *每家至少1% (B/A)	備註
1	觀光旅館							
2	旅館							
3	民宿							

【備註】

- 1.每家業者查核房間筆數至少達1%(查核房間數/核撥房間數)。
- 2.表格請自行向下延伸。

(二)訂房平台

報名經審通過家數_____家、核銷撥款_____家、送核銷比例_____%

序號	業別	公司名稱	核撥房間數 (A)	核撥金額	查核房間數 (B)	查核金額	查核比例(%) *每家至少1% (B/A)	備註
1	訂房平台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
【備註】

- 1.每家業者查核房間筆數至少達1%(查核房間數/核撥房間數)。
- 2.表格請自行向下延伸。

附表四

旅宿及訂房平台核銷查核總表【生日券】

(一)旅宿業 報名經審通過家數_____家、核銷撥款_____家、送核銷比例_____%

序號	業別	旅宿名稱	核撥房間數 (A)	核撥金額	查核房間數 (B)	查核金額	查核比例(%) *每家至少1% (B/A)	備註
1	觀光旅館							
2	旅館							
3	民宿							

- 【備註】
- 每家業者查核房間筆數至少達1%(查核房間數/核撥房間數)。
 - 表格請自行向下延伸。

(二)訂房平台 報名經審通過家數_____家、核銷撥款_____家、送核銷比例_____%

序號	業別	公司名稱	核撥房間數 (A)	核撥金額	查核房間數 (B)	查核金額	查核比例(%) *每家至少1% (B/A)	備註
1	訂房平台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
- 【備註】
- 每家業者查核房間筆數至少達1%(查核房間數/核撥房間數)。
 - 表格請自行向下延伸。